

臺灣花蓮地方法院登記處印鑑證明書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花院法登證字第 號

法人名稱			
登記年度、冊、頁及號數	年度、第 冊、第 頁 第 號		
事務所			
設立許可之機關及年月日			
董事長姓名			
法人印鑑登記日期	中華民國 年 月 日		
董事長印鑑登記日期	中華民國 年 月 日		
法人印鑑	董事長印鑑		

以上印鑑經核相符

(本件證明如用於辦理法人財產變更登記或設定他項權利、負擔、應符合該法人之章程目的，並附具主管機關核准之證明文件。)

臺灣花蓮地方法院登記處

主任